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江伟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江伟锋先生因个人发展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和证券部经理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负责的工作已顺利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辞职后，江伟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江伟锋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80 万股，其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8 万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上述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其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江伟锋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